**【“我与高考改革同行”征文河北029号】**

**在路上的高考改革**

周敬侠 付香秋

1977年恢复高考至今的39年间，这项世界规模最大的考试在很多方面都实行了改革，科目设置、考试内容、次数、招生体制和方式、技术环节———细数起来至少30余次，几乎每一年度的高考相关规定和制度，都与上一年度有所差异。

　　这些改革，有些经受住了考验，至今仍在实行，如“3+X”及自主招生。有的则销声匿迹，如“文6理7”及曾风行一时的高中会考制度。

　　**恢复高考载入教育史的1977年**

　　1977年10月21日，《人民日报》的头版头条刊发了新华社稿件《高等学校招生进行重大改革》，其中提出当年高考招生范围为“工人、农民、上山下乡和回乡知识青年，复员军人、干部和应届高中毕业生。”具体要求是“年龄20岁左右，不超过25周岁……对于实践经验比较丰富并钻研有成绩或确有专长的，年龄可以放宽到30岁，婚否不限。”这则消息让密切关注高考的人们雀跃不已。

　　1977年的冬天，中断了11年的高考重启。从11月28日到12月25日，这次高考的时间跨度长达一个月。

　　**科目改革“文6理7”到“3+X”**

　　历年中，针对高考科目的改革次数最多。

　　1977年，分为文史和理工两类，文科考试科目为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史地(历史和地理)，理科科目是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理化(物理和化学)，报考外语专业的要加试外语。

　　1981年，高考科目变为文科6门(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历史、地理、外语)，理科7门(政治、语文、数学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外语)。

　　1994年，原国家教委(1985年6月设立，1998年3月更名为教育部)在高中会考基础上，又推出了“高考3+2”科目改革，即文科“语数外+历史、政治”，理科“语数外+物理、化学”。

　　1997年，原国家教委决定，高考科目组开始试行“3+X”方案，并于1999年在广东率先试行。所谓“3”是指语文、数学、外语为必考科目；“X”指由高校根据本校层次、特点的要求，从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政治、历史、地理六个科目或综合科目中自行确定一门或几门考试科目。

　　在改革之初，“X”有多种选择，但在实施过程中，大多数省份选择了“3+文科综合(理科综合)”的模式。

　　著名教育学者、21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在接受新文化记者采访时表示，从“文6理7”到“3+X”，都是考试科目上的调整，能够看出教育部门有两个基本想法，一个是通过调整来减轻学生的负担，一个是通过改革来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，“但是在具体实施的过程中，高校的录取还是以考生分数高低为依据。这种量化的、机械的考核方式，第一不能达到减轻学生负担的目的，第二发挥不了培养学生综合素质的作用，实际上(科目改革)能起到的作用非常有限。”

　**招生改革 从“定向”到“并轨”**

　　高考由两大部分组成，一考试，二录取。39年来，高考招生制度也经历多次改变，从最初的定向招生到“双轨制”，再到最终取消自费生，实行“并轨”。

　　1985年，原国家教委规定，高校可以从参加统一高考的考生中，招收少量国家计划外自费生，与国家计划招生并行，即称“双轨制”。

　　“双轨制”首先被人们质疑公平性，因分数相差很大，很多人认为就是在“花钱买分”。

　　1994年，37所重点院校成为招生收费并轨制的试点，“学生上学自己缴纳部分培养费用、毕业生多数人自主择业”的机制开始建立。

　　1996年，高校试行招生“并轨”，取消招收自费生，“自费生”逐渐成为一个历史名词，同时高校的学费开始增加。

　　2000年，师范类院校和专业也开始收费，招生并轨改革彻底完成。

　　2007年，温家宝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，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实行师范生免费教育，师范生免费教育重返校园。

　　**从“保送生”到“自主招生”**

　　除了招生制度的改革，招生方式也发生了巨大变化，是对全国“统考统招”制度的改革和探索。

1984年，我国进行保送生试点改革。1985年原国家教委决定在北京大学等43所高校扩大试点。

　1986年8月1日，《人民日报》曾刊发新华社稿件，其中对一些学校片面追求考分的倾向进行了批判，同时对上海高教部门对高考制度改革的做法进行了赞扬，“由中学保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优秀高中毕业生，免试进入大学学习；对在某一学科上智力超常的冒尖学生，由学校或知名人士推荐，招生单位组织专家小组对学生进行面试复核，择优录取”，这种做法“取得了良好效果”。

　　保送生制度之后，是高校自主招生制度。2003年，教育部在北大、清华[]](http://weibo.com/u/1747929235?zw=edu" \t "_blank)、北师大等22所高校扩大自主选拔录取改革试点，要求各高校进行自主考试与面试，入选考生参加全国统考，成绩达到与学校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的可以由学校决定录取，招生比例为学校年度本科招生计划的5%。

　　2004年，自主招生高校扩大到28所；2005年扩大到42所；2006年，扩大到53所，并且允许香港高校在内地自主招生。

　　“看起来不错，但并非真正意义上的自主招生。”熊丙奇认为，真正意义的自主招生，应该是考生和学校的双向选择，学生可以拿到多个大学的录取通知书，可以选择大学，“实际上呢，学生必须参加高考，自主招生只是获得相应的高考录取优惠加分，并没有摆脱单一的分数评价体系，也没有调整好学校和学生的关系。”

　　**命题改革 标准化考试到分省命题**

　　新中国成立之初全面引进了前苏联的五级计分法，标准化考试曾被冷落。1981年至1985年，教育部研究后，确定广东省开始进行标准化考试的试验。

　　经过广东省1985年至1988年的试验，原国家教委1989年发布了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标准化规划》。

　　所谓的标准化考试，是指根据统一、规范的标准，对考试的各个环节包括测试目的、命题、施测、评分、计分、分数解释等都按照系统的科学程序组织，从而严格控制了误差的考试。

　　1990年的《人民日报》对当年开始广泛推行的标准化考试进行了报道，称“这是我国自隋唐以来，考试方法和阅卷手段的一个重大改革”。

　　　在1985年同时进行的改革，还有对分省命题的尝试。上海市率先试行自主命题，至2002年，北京市也获得了语文、数学和外语的单独命题权。2004年，教育部扩大分省自主命题范围，天津、广东、重庆、浙江、江苏、湖南、湖北、福建、辽宁等9个省市开始分省命题探索。至2012年，全国共有16个省市试行自主命题，其余15个省区市采用国家统一命题。

　　除引入标准化考试和分省命题的尝试，这些年来，依托于现代科技的改革举措还有很多。如2002年，高校招生工作第一次全面实现网上录取，全国网上录取新生率达到了85%。2004年全国共有15个省区市实行计算机网上阅卷。

其实在历次高考改革中，这些与技术有关的改革，争议最少。而2001年取消考生年龄和婚姻限制，及2003年将考试时间提前至更为凉爽的6月，更是获得了一片赞扬。

高考，在社会各界的关注下，正在走向更加公平合理的改革之路。

 （作者单位 乐亭县第二中学）